

遗失声明

何沃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57/0001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沃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7/0001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沃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7/0001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沃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957/0001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石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8 6/0001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石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8 6/0001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8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华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73/0001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28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华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7 3/00012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丙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369 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丙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369 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忠宁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5/00012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忠宁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1005/00012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2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麟光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8 3/00010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麟光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83/00010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其中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8 1/00013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其中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8 1/00013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仲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78/00011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0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仲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78/00011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仲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78/00011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仲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78/00011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焕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0974/00013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焕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74/00013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2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和邵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71/00013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3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和邵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0971/00013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2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洁运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1004/00012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洁运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4/00012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绍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16
2/00026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绍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116
2/00026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2 月 10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洪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984/00010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月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洪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8 4/00010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毛松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93/0001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遗失声明

周毛松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93/0001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洪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8 1/00010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洪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98 1/00010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伟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94/00010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伟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94/00010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豪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998/00010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豪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998/00010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2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1160/00026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澄)101160/00026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9
6/00013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96/00013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锦儒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1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4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锦儒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371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豪杰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1/00011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4 月 11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豪杰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1/00011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遗失声明

周松发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1003/00009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松发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1003/00009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 9/00010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59/00010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6 9/00010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6 9/00010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惠塘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76/00012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惠塘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7 6/00012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惠塘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潞)10096/00012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8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惠塘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6/00012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焕见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95
6/00011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焕见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5 6/00011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7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积夫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0/00010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积夫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000/00010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锡链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58/00011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锡链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58/00011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文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371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文操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371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锦儒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371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锦儒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1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2/00002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遗失声明

李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8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仲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7 6/0000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仲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潞)字第 10087
6/0000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潞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 5/00003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875/00003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8
8/00001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8 8/00001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惠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3/00001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惠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8
3/00001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8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锦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8/0000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锦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8/0000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国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1/00001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国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1/00001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4/00003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4/00003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吴其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87
3/00003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吴其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3/00003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2/00003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潒)字第 100872/00003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2/00003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872/00003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章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7/00000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章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7/0000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齐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6 6/00000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齐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 6/00000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榕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95/0000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榕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5/0000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6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6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8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8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8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8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9/00000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刘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9/00000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吴其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3/00003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吴其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73/00003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2/00003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运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2/00003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齐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6 6/00000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齐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86 6/00000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明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8 4/00001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明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88 4/00001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榕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5/0000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榕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
5/0000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香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濤)100865/00000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香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0865/00000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章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7/0000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章其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7/00000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石当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93/00002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石当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9
3/00002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4/00003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874/000032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国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1/00001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国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9 1/00001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惠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 3/00001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惠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 3/00001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0876/00003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潞)100876/00003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遗失声明

周锦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8/0000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锦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78/0000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 9/00001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明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889/00001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吴才荣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
7/00002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吴才荣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7/00002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2024年11月19日

遗失声明

周惠玲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63/00000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惠玲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863/00000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890/00001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0/00001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仲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6/0000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仲强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
6/0000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春红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4/00002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春红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4/00002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春红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4/00002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春红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94/00002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03/10370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03/10370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玩灵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116 4/00026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玩灵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116 4/00026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79/00002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9/00002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9/00002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文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 9/00002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积金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8 7/00001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积金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887/00001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0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5/00003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健泽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5/00003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长太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9/00000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长大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6 9/00000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桓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9/00000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桓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6 9/00000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濤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澄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滢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李金权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892/00002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双长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7 1/00000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周双长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潞)字第 10087 1/00000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2 1/00004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2 1/00004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2 1/00004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 1/00004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邵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04/00006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邵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04/00006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买九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7/00004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买九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7/00004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亦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澄)100917/00004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亦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17/00004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0 1/00006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0
1/00006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遗失声明

何池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24/00003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池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 4/00003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森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2001)第 0017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森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2001)第 0017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1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伟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89
9/00006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伟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89 9/00006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0 1/00006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福坚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0
1/00006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
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池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4/00003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池焕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4/00003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0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浓群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0/00004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浓群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920/00004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兴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8/00004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介兴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18/00004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荣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041/00004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荣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澄)字第 100041/00004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坤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
2/000043 号 S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坤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2
2/000043 号 S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2 1/00004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汝欠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2 1/00004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永壮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19/00004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永壮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0919/00004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买九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17/00004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买九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濤)字第 100917/00004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亦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6/00004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亦宜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6/000047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2 6/00003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国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2 6/00003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邵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04/00006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邵平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04/000061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何梓光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5/00005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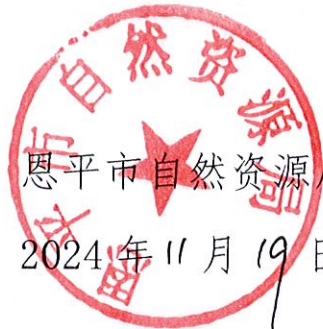
遗失声明

何梓光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5/000050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润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3 2/00007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润林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3 2/00007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权栋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34/00007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权栋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34/00007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权栋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34/00007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陈权栋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3 4/00007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冯维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滘)1035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冯维悦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(洪潞)10352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树冲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滢)字第 10095 1/00008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1月19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树冲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 1/00008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树盼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3/00008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树盼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53/000086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栋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3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栋磷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3 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// 月 / 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天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4 4/00009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0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天和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44/00009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永雄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47/00008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冯永雄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47/00008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7 月 2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耀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04/10370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锡耀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3704/10370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健如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濬)字第 100913/00005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

遗失声明

何健如因保管不善，将证号恩府集用(洪滘)字第 100913/00005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恩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1 月 19 日

